清代湖南农村经济作物的发展

李　　华

经济作物在封建社会系指作为手工业原料一类的收获物而言的。经济作物按其用途又可分为：纤维作物、油料作物、嗜好作物、饮料作物以及水果林木之属，除了粮食作物以外的作物，均可笼统称为经济作物。

经济作物的种植，有着悠久的历史。广大劳动农民，为家庭自身的需要，在自己的土地上种植少量的经济作物，这种现象在人类历史上很早就出现了。但是，在农村大量种植经济作物，并作为商品而产生，或把经济作物经过加工，为利润再出卖，这是封建社会末期，社会经济高度发展，生产力迅速提高的产物。

值得指出的，清代湖南农村作为粮食作物的稻谷，已经大量的运销各地，特别是作为商品生产而运往长江三角洲地区。湖南稻谷生产的状况及其发展原因，去年我应邀写过一篇《清代湖南农村的稻谷生产及其商品化》的文章，将发表在今年《中国历史博物馆馆刊》第十三、四期合刊上。但清代湖南农村的商品生产与发展，并不仅只表现在稻谷的生产上。我在这一篇文章里，将谈谈湖南农村经济作物的生产发展水平，以及商品化的深度与广度。

清代湖南农村经济作物的种植，品种繁多，种植面积广大，长期以来，形成了各地的名优土特产品。嘉庆年间陈玉垣论曰："湖南产物之美，安化之茶，衡州之烟，其行最远。若夫艺植之美，则会同为最。辰沅永靖诸山，皆种桐树、茶树，收其子以榨油，而会同所产茶子独盛。余尝谓：'会同之茶，媲美嘉、湖之园桑；会同之笋，媲美嘉、湖之园箸'"。①这系对清代湖南农村经济作物生产发展的高度概括论述。具体来说，湖南经济作物最为发达并作为商品生产的，主要有以下几类：

一、棉花的传播种植和棉布的生产贩运

棉花是劳动人民主要衣着的原料，原产于海南，大约在宋末元初开始向湖南传播，到了清代，湖南各县农村才普遍种植。但各地区发展并不平衡，有的种植面积不大，是为自己使用而种植的；有的则大面积种植，是为了贩卖或在当地加工成布匹再运往外地，这是商品生产。

洞庭湖沿岸的岳州府各县，自明以来就大规模种棉，大批量织布，是湖南主要产棉地区之一。到清乾隆时期，巴陵县产棉最为著名。巴陵"初产棉花号山花，其绒松"，其价贱，每"千钱可三十斤"。后从湖北引进优良品种，"取检子种之，其绒紧，易纺不及山花，二十斤千钱"。其后，又对子种采取科学的处理，"取检子种，手去其毛种子，则为铁子，其绒又松，买者欲之，愿减斤而如价。盖棉上者，斤三而一绒，中三又六分之一而一，下四而一"。以上记载，是巴陵初种棉花由无经验到科学种植，由质次到品质优良的全部曲折历程。

巴陵县不仅种棉，且还纺纱织布。“巴陵之产，有名者布。初邑之山中，多作小布。幅裁尺，红之可巾，且以张彩饰馆柱，青者以为鞋带，长沙有小布行以此。其后二三都及冷铺、三港嘴诸处产棉，而一都人工作布，绝精匀，谓之都布。二三都谓之三都布，男妇童稚皆纺绩，布少粗，而多吴客，在长沙、湘潭、益阳者，来鹿角市之。鹿角、孙坞、童桥皆有庄，庄皆吴客。早起收之，饭而止。岁会钱可二十万婚，盍巴陵之布盛矣”。② 从上可以看出，巴陵布最早仅限于“邑之山中”，后来逐渐扩大到一、二都等平原地方；由布幅窄狭的小布，到质地精匀的都布；由家庭副业，发展到“男妇童稚皆纺绩”的家庭手工业。我们还可以看出：包揽垄断巴陵土布生产的是“吴客”，即江苏下江一带的商人。他们在巴陵各地设庄，在长沙等处设行。“吴客”每年在巴陵一带化“二十万婚”的巨款来收购布匹，可见布匹年交易数量之大。生于嘉庆十年，死于同治十二年的巴陵著名的古文家吴敏树说：“余家巴陵湖滨之乡，人工作布，而以布贾者，多吴之洞庭人。家自先大父时，颇以居布致生息，故多与吴客熟识。而鹿角市临湖有屋一区，赁而贾者，为吴洞庭人屠氏，屠氏业此盍数世矣。近乃辍不自贾，而更助他人”。③鸦片战争之后，巴陵布在进口洋布的影响下，质量下降，“其后布差伪，而巧造者，有粉石，米浆、榨机、碾石之事。收者喜之，高其价，工亦窳，布不耐穿著，他乡弗尚”，结果，是“庄钱减，吴客落，孙坞无一庄”，从此，孙坞布被新墙布所代替，衡州、长沙布商也替代了“吴客”。④

长沙府攸县邻近江西，地处湘东丘陵地带，为湖南另一产棉，市布中心。“攸俗綦勤，秋收甫竣，即比户从事（纺织）。其纺车一名摇车，篝灯灶觚，无倦于进。……布通行(湘)潭、醴（陵）及江右吉（安）、袁（州）”。⑤ 同治年间，洋花、洋布占领了市场，在激烈竞争下，攸县的纺纱织布业，已经不再是大批量生产运销外地，而是“贫者耕不足恃，恒赖此支半载食用”了。⑥ 宝庆府邵阳县，乾隆朝，“棉花种之颇多，而不及他处之美。……大约每年所收，不足衣本十之八”，那十分之二的棉花，“多贩之湖北汉口而来”。虽然汉口棉花的色莹轻松夺目”，超过本地棉，“然纺纱不及本地（花）之牢，著衣不及本地（花）之暖”。⑦ 郴州直隶州，“棉花多产永（兴）宜(章)，永（兴）多为布售于市者”。⑧ 位于湘、鄂、川三省边界的永顺府龙山县，属于偏远山区，但“客妇善纺棉，惟不善织。各村市有机行布，皆机工织之。无论乡城妇女，四时皆业纺，半夜不辍。近有自溆邑（辰州府溆浦县）来者，仿用脚车，车上二柱、二维，一手牵两小棉条，出纱车，随脚转，一日夜可得纱八两，兼能自织，本地妇纺织更工巧，渐次有效之者”。⑨

二、苧麻的生产和麻布的纺织

苧麻为多年生草本植物，其茎皮纤维有很强的拉力，是纺织麻布的重要原料。苧麻生产在湖南有漫长的历史，在棉花传入之前，劳动人民的衣着，完全靠种麻织麻布来解决。到了清代，湖南农村虽然已经大量种植棉花，但仍然不能完全替代苧麻，其生产依然比较普遍。与苧麻相似的还有葛麻，也是多年生草本植物，其茎蔓生，茎皮纤维亦可织布，称葛布，是夏季服装的优质原料，因此，葛麻的生产在湖南也是大量的。

乾隆年间，岳州府四县都产苧麻，且种类繁多。“有青麻、络麻，亦可为布”，而平江县，“葛产平江山中，有收藤为麻以货者，有成布以货者。四五月间，葛客常集。然平葛虽耐久，而质甚厚”。⑩ 长沙府浏阳县，以平江县为邻，嘉庆年间多种麻，每年收麻季节，

“苏杭大贾云集”，收购麻匹，为“数十年前所未有也”。⑪ 湘潭县所种苧麻有两个品种，一种紫麻，一种白苧，俱岁三刈，每亩可数十斤，贩贸南省，获利甚饶。妇女纺织成布，名夏布”⑫ 乾隆年间，桂阳直隶州，“苧，桂民悉以园种，仅供纺织”，种植量为数不多。⑬ 到同治年间，“麻枲之利，……为业者”有数千家。⑭ 该州临武、蓝山等县，所产苧麻，通过郴州宜章县，过五岭运往广东。据载：“县城东门外，居人立大店栈房十数间。客货自北来者为雇船，由南来者为拨夫。其西南三乡，时向临（武）、蓝(山)购苧麻，入粤贸易”⑮

以湖南全省而论，产麻最多最为著称者，要莫郴州直隶州。其桂东县，“居民多以倍租佃田种麻，利获数倍”。⑯ 兴宁县种苧麻，其数量之多，更超过了桂东县，堪为全省之冠，弃稻种麻到了极其严重的程度，从而引起了地方官严重的关切。乾隆九年兴宁知县苏畅华指出：“邑，山占其九，田居其一。近来生齿日繁，食粟益众，民田多不种稻而种麻。以种稻每岁仅一次收获，麻则每年三次刈剥。于是检择膏腴之田，尽其所有以种麻者，且有争批富户之田，情愿加倍纳租以种麻者，东南两路，废田更甚。夫宁田既居十分之一，今一分中又为麻所占。以有限之谷，供民间无穷之食，麻多而谷少，谷少而价昂，理势必然。是以近年来谷颇有不敷之患，不惟佃户贫民望济于井里，即种麻富户以待籴以赡家。如使宁邑人人效尤，止图种麻赚利数倍，此倡彼和，其势不尽拔田禾以艺麻不止。……虽曰种麻利倍，有银可以买谷。殊不知本地无谷，必赖邻封。……即如桂东，现在米谷较贱。……(兴宁)闲山旷土，尽堪种麻，平原沃壤，应宜种稻，稻麻兼收，食用两利。宁民计不出此，以为山麻短而薄，田麻长而厚，短薄则价贱，长厚则价贵。不知种山麻者，力勤而粪多，亦长且厚，亦获贵价，闻宁邑多有以山麻致富者。近人止图目前之利，不计将来之害。止为一家之经营，不惜千万人之家食。……雍正七年上谕各省：地土其不可以种植五谷之处，则当视之如宝，勤加垦治，树艺菽粟，安可舍本以逐末，弃膏腴之沃壤，而变为果木之场。……嗣后，栽麻止可许在荒山隙土，其现在耕种之田，固不得混行种麻”。从苏畅华的“告示”我们可以看出：（1.）兴宁县本来就山多田少，“山占其九，田居其一”。早在乾隆初年，或更早一些时间，田不种稻而种麻的现象已经普遍出现了；(2.)其所以如此，其根本原因在于：种麻利多于稻，所以佃户群起“争批富户之田，情愿加倍纳租以种麻”，这和桂东县“居民多以倍租佃田种麻”的情况一样，并不是封建社会原来意义的佃户，而是为利润而生产的佃富农；（3.）从而引起该县“麻多而谷少，谷少而价昂，”兴宁县不得不到临近各县去买谷以充民食的严重局面；（4.）知县苏畅华提倡“闲山旷土，尽堪种麻，平原沃壤，应宜种稻，稻麻兼收，食用两利”是很有远见卓识的。他并没有简单的压制百姓种麻的积极性，而是根据因地制宜的原则，提出了山地种麻，平原种稻；（5.）苏畅华针对老百姓“以为（种）山麻短而薄，田麻长而厚；短薄则价贱，长厚则价贵”的故虑，提出了，“种山麻者，力勤而粪多，亦长且厚，亦获贵价”的科学种田道理。他举例说：“闻宁邑多有以山麻致富者”，是很有说服力的。与此同时，兴宁廪生郭启悊也作《田麻议》以响应之。他除了进一步深入阐述了该县弃稻种麻的严重程度外，还透露了由于“粤东麻价颇高”，兴宁“数年来，田改为土，禾变为麻，浸以成风，而南乡近粤效尤为甚”，兴宁种麻作为商品，而运往广东的事实。⑰

三、茶叶的生产与加工

湖南气候温和，空气湿润，适于茶叶的生长，所以，湖南是我国著名的重点产茶区之

一，其茶叶种植范围之广，几乎无县不有。不过，在清代湖南有些县分农村种茶，并不属于商品生产的范畴，而是自产自用的自然经济。

长沙府是湖南最为驰名的茶叶生产基地之一，也是商品茶的生产中心。早在明朝嘉靖年间，“茶，湘潭、益阳、安化出”，但茶“香味不及六安、□兴所产者。或制之不得法”。⑱ 明清之际，长沙府各县，遭受到战乱的残酷破坏，茶叶生产在清初并不景气。长沙府七县在康熙二十四年时，各县茶引及征银列表如下：

县分	善化	湘阴	浏阳	湘潭	益阳	安化	攸县	合计
茶引	3	10	5	17	15	60	5	105
征银	11.7两	39两	19.5两	27.3两	58.5两	234两	19.5两	409.5两

从上表可以看出，在康熙中期，清政府在长沙府属七县，共派茶引105道，最多者为安化县为60道，占全府之大半，少者为善化县，为数只有3道，浏阳、攸县各为5道。关于征银，据载：“先年每引一道，征银一两。至康熙十九年，奉文遵照陕西定例，每引一道，加增税银二两九钱，旧额并新增，共征银三两九钱”，长沙府“通共征税银（四百九两）五钱，分派产茶各属”。⑲ 茶引数和征银数是按产茶的多少而定，从康熙二十四年长沙府各县的茶引数和征银数来看，当时茶叶的生产数量是微不足道的。到清朝中期之后，长沙各县随着社会的安定，生产的发展，茶叶生产也是突飞猛进的。其中特别是安化茶，不但产量高，而且质量好，安化茶成为全国的名品之一。同一时期，与安化同属长沙的攸县，也谈到“楚南产茶之区，尽属西境。长郡之安化，宝庆之新化为尤著”。⑳ 安化茶向外运输，是通过湘潭水路运出的。其产量十分丰富，仅供陕甘两省茶商领引辨官茶，每年不下数千百万斤。安化三乡，偏种茶树，亦仗茶商赴买。向因头等银色，先买后卖，多所争执。乾隆二十一年，巡抚陈宏谋，奏定章程，安化茶首先将好茶卖给“引商”之后，然后再大量卖给客贩。卖茶所用之官称，茶价所付纹银成色，都一一有详细规定。㉑

长沙府除安化茶闻名于世外，其他县分所产之茶，亦不容忽视。如嘉庆时，湘潭县除如上述汇集大量安化茶运出外，本县也大量产茶。“谷雨前采者为雨前茶，过此叶粗，香味亦减，在处园圃种之，十六都白莲圃所产尤良”。㉒ 鸦片战争之后，不平等条约的订立，海禁大开，湘潭为适应外国人的需要，产茶“以红茶为率，五六十日而贸易千万”。太平天国起义后，一度曾影响到湘潭茶叶的生产。“江路绝，专恃湘潭道，岭南五口，开汉口、九江，建夷馆，县市遂衰”，但每年所卖茶价，“犹岁数百万”。㉓ 宁乡县：“茶，谷雨前采，谓之雨前茶，有枪无旗，极细嫩，不及武夷建旗、松萝、古塄诸品，携至外省。……沩山、六渡港、罗仙峰等处皆产茶，惟沩山茶称为上品”。㉔ 该县有《采茶歌》曰：“正月里是新年，借得金钗典茶园，谷前难似雨前贵，雨前半篓值千钱；二月里发新芽，人家都爱吃新茶，个个奉承新年好，新官好坐旧官衙”㉕。醴陵县在嘉庆年间，“茶，一名荈莢，四乡皆产，惟官庄者佳”。㉖ 同治年间，醴陵“近日红茶利兴，三四月间，开庄发采，贫家妇女，虽多资余润，然男女杂逐渐染，当防”。㉗

岳州府产茶与长沙府齐名，“茶，四邑（巴陵、华容、平江、临湘四县）均产”。㉘ 四县之中，以巴陵县为最，“邑茶名古今，殊称种植，亦异地旧传，产塄湖诸滩，今都无有，多产生崖中”。巴陵县的君山茶是向朝廷进贡的茶，其名声，其质量，高于安化茶，但产量不多，多有假冒伪品。君山在岳州城西，位于洞庭湖内东部的一座小山。巴陵人吴敏树记之很详：“茶，巴陵故少种，而君山旧有名。雍正间入贡，岁十八斤。而余少时（嘉庆年间），

见近里荷塘人卖茶，春三月清明过十日，提小筐过门，其茶尚青，名曰锅青，生叶过汤而焙成，价斤百数十钱，贵之常不买。谷雨后，浸晨担竹笼者，与之价，其人满堂议定，毕售。一日率斤九十，二日减五，三日又减五矣。岁岁如此。家饮陈茶，新者炒而收之，为引火气，有陈至二十年者，以与人治火疾，大效也。四都最多茶地，稍运价廉，于荷塘人挑之来，或自遣人去。盍以四五十钱，取其少粗者，又老茶斤十余钱，则临湘来矣。道光末，江广人贩茶至洋，名红茶，虑茶伪，专取生叶，高其值，人争与市。而贸于本地者，名黑茶，乃取山中杂树叶为之，极有无一叶茶者，于是茶值三倍往时，苦难得，始有自种者。兵事起，岳阳设水卡，多榷茶盐，盐自川来，而茶出湖南也。城中买茶行，又有落地之抽，茶益昂矣。将来种茶者必日多，惟望时事清平，税尽除去。君山茶以名高，督兵船过，必取以馈当路大人，斤至十二千，平价九千六百”。㉗平江县在鸦片战争之前，虽大宗产茶，但质量远不如巴陵，但在近代史上，受外国资本主义的影响，为适应外国人的需要，大量加工制造红茶。同时也推动了平江制茶业的巨大发展。“今吾平独以兴贩外洋之茶，……茶市方殷，贫家妇女相率入市拣茶。上自长寿，下至西乡之晋坑、浯口，茶庄数十所，拣茶者不下二万人。塞港填衢，寅集酉散，喧嚣拥挤，良贱莫分”。㉘

湖南产茶除长沙、岳州二府外，还有如衡州府衡山县所产之“阘（俗钻字）林茶”为佳品，“极高岩磴所产，日色不到之处，往遣捷健樵者，俗号山猴。缘木杪采之，故谓之阘林。土人极贵重，然终不脱湘潭（茶）之味。近有效江浙焙制者，居然名品”。㉚永州府道州，“茶出西北灵王庙内最多，逢谷雨日，带露摘之，甚柔细，以后渐粗，陈久者良。南路近江邑（江华县）锱山，内有界牌，即六洞茶”最著。㉛常德府桃源县，南与安化县毗邻处，“产者颇多。每夏季，茶商至邑为三等。沉溪一带为上，杨溪一带次之，水溪则下矣。各溪祗隔一山，而味迥殊。茶商尝杯中汁，即能辨其为某溪茶”㉜永顺府“四邑（指永顺、桑植、龙山、保靖四县）皆产，而桑植为多，味较厚。土人不谙制造，柴烟烘焙，香气损矣”。㉝沅州府芷江县，乾隆年间，“茶，邑中皆圃中树，摘者谓之园茶。”㉞黔阳县也有园茶之树艺。

四、烟草的种植与贩运

烟草又各淡巴枯，俗称菸或蔫，原产自外国，明万历年间，由安南或南洋首先传入广东，再扩及到全国。㉟

烟草何时传入湖南？大约也在明代中期之后。如衡阳县记载：“烟草自明季，海内通卖社坛，衡烟社坛，城北旧坛地也。”㊱祁阳县亦记载：“烟草，明（天）启、（崇）祯时始有此种。叶辣子细，种之山阜间，摘其叶晒干，切为丝，以管燃之，吸入口中，吐出烟起，故谓之烟”㊲由此看来，明万历年间传入广东后，不久很快又传入湖南。

清代中期之后，湖南烟草种植比较普遍，永顺府龙山县，处于湘西近四川的贫困山区，嘉庆年间，“烟，……龙民多种之”。㊳烟草对土地条件的要求不高，山头地角，都可以种植。如湘潭县，“菸草，俗呼蔫叶，山种曰山蔫，田种曰田蔫。产河东山者，有红片、白片”。㊴

湖南烟草最享盛名者为“衡烟”。“衡烟”并不是专门衡阳所产之烟，而是各地种植的烟草，大量运往衡阳集中加工打包，然后再向外省贩运，衡阳不过是烟草的集散地而已。如

衡州府附廓首邑之一的清泉县，“货之属为衡烟”，但“烟草，境本不多产”，而永州府祁阳县，宝庆府邵阳县，长沙府之攸县、茶陵等属所产烟草，“皆售于衡郡，制为京包、广包，鬻之各省，俱称衡烟”㊵衡州府之另一附廓首邑一衡阳县记载：“山西、陕西大商，以烟草为货者，有九堂十三号。每堂资本出入，岁十余万金。号大于堂，兼通岭外，为飞钞、交子，皆总于衡烟。四方求烟草者，得真衡产，一爇而辨，种烟草者相望”。㊶同郡衡阳之北的衡山县，出产的烟草，运往“衡郡制卖”。㊷乾隆年间，岳州府四县，“烟叶，多种山坡隙地，市卖长（沙）、衡（阳）”㊸郴州直隶州，“菸，多种平原隙地，近通市衡湘”。㊹“衡烟”不仅贩卖于外省，同时也在本省调剂余缺。如桂阳直隶州，乾隆时，“烟草，嗜者甚众，地不多产，惟买于衡湘他邑”。㊺

衡阳等地的烟商，不仅被动的在城里设堂设号，坐庄收购烟叶，而且还仰仗其经济优势，当青黄不接，乘烟农需用钱之时，商人到乡下压低烟价，“预给值，谓之定山，秋后成捆发行”，在这里，烟商实际是起到包买商的作用。而烟农因种烟有利，租地种烟，“豫给值山主，谓之佃山”。这样的烟农，已不是佃户，而是佃富农了。㊻

鸦片战争之后，商品经济的发展，烟草业竞争加剧，衡烟在与福建烟草竞争中一败塗地。“凡堂号皆失业先去，无一存者。……种烟草者，虽有而稀，复捆载出境，不知其所由盛衰也”。㊼湘潭县烟农亦逃脱不了竞争失败的命运，特别在太平天国革命期间，“江路绝，专恃湘潭道，岭南五口，开汉口、九江建夷馆，县市遂衰，犹岁数百万。始闽中，鬻烟丝，唯趣湘潭，率人日三钱，縻二三百万，比于食盐。军兴，湘军所至，则有贩条烟者随之。自朝官以下，亦相率吸条丝，建条行益广。……而商人辄雇担绕越，从湘潭担南土以往，以条丝还，每发辄百数十人。其江西、湖南仿闽烟者，不可胜数”。㊽

五、竹木的种植及其相关的手工业

湖南盛产竹木，是与湖南优越的自然环境分不开的，也和湖南各级地方官吏的大力倡导有重要的关系。清初浏阳县王㷣在《劝谕栽植示》一文中指出：“劝民广栽竹木，……以务根本，以资乐利事。浏邑山满土满，遍地沃壤。如山原平冈处，所居墙垣内外，在在皆可种植。若杉松楠竹，可取久远之利”。他“立一种树赏罚之法，与尔民相约，……他不种树者重惩，种多者记赏”。㊾由于各级官僚的重视，有清一代，湖南的森林竹木资源非常丰富，除了竹木大量运出外，与竹木有密切关系的一些食品工业，以竹木为原料的造纸业、木炭业等手工业部门，也相当发达。

岳州府是湖南产竹木的重点区之一，素“称林木之饶，湘东诸郡，松杉竹箭，岁有筏商”。㊿在岳州府各县的原始山林里，野生的木耳与香蕈产量很高，尤其是香蕈的生产。香蕈，“亦名香菇，与木耳俱产深山枯木”，岳州所辖四县皆产，“而平江东北诸山，岁有江西客民，佃砍山木，冬月开厂收采，市于他郡，视雪之大小为丰歉”。后来发展成为海内外驰名的“湖南香菇”产地。51

衡州府各县山高林密，竹木之盛，甲于全省。以衡阳县而论，清初因摀卖林木而大发其财者不乏其人。康熙年间，衡阳刘重伟兄弟的发家爆富就是一个实例。刘重伟少时家贫如洗，年青时“买田杉山。其地岩谷深阻，豺虎居其中，人以为荒山”。刘家兄弟，“刊山通道，伐大木数千章，多七八围，未半鬻已足赏田价。于是坐致税利，为万金之家。至嘉庆

间，（刘家）子孙田至万亩。其余诸山，异木名材，犹不可胜用”。⑫衡阳县之北，湘潭县之南，为我国五岳之一的南岳衡山所在地。“岳阳诸山，颇宜南竹，春笋解择，农民灰浸为纸，售诸远方，稍获其利，然操作之苦，剧费多功，每一槽辄十余人，或数十人”。⑬衡山县不但产竹，用春笋造纸，还大量进行笋加工。“笋之小者，山竹经野烧。当春怒起，笋甚盛。采者就林间煮而曝之，以饷山下人”。⑭衡阳县之南的耒阳县，因竹木茂密，造纸业特别发达。“纸，……邑人……取笋竹笋断，沤石灰池中，持榔抄成为草纸，紫山区最好。又成于薜荔树肤者为皮纸”。⑮该县“西南居民多造纸为业。有匡姓村，业此者十余家，内七人常收老薄书抖造，名还魂纸。道光己丑夏（道光9年），忽霹雳一声，火焚纸槽，七人皮内焦烂，数月乃愈”。⑯

此外，郴州直隶州桂阳县，“桂邑田少山多，林麓蔓延，林木之利颇广。明时属本县招商砍伐，后因司之者阴夺其利，主之者欲专其利，以致当道累累”。⑰同治年间，桂阳直隶州，“林木之饶，箐密百里”，“芦村以西及白水洞旁，伐竹沤纸，多者岁二三千金”。⑱永州府祁阳县，“竹木之产，饶于他邑，每年架簰载舟，涉洞庭而抵鄂汉者，络绎不绝。”⑲道州，“山中多松杉，大小不一，客人伐之，移置溪岸，作巨筏。俟春水涨时，顺流而下，松木则锯断成板，多于秋初放之，二者获利无算”。⑳该州还多产不成材的杂木，经过加工，烧成木炭，供人烧饭取暖之用。“州境柴薪甚多，虽富家鲜用炭者。取炭皆客人，群聚开窑，斩烧殆遍，贩运于外，利益最多”。㉑永顺府各县，居民多以木材的下脚料及树枝，烧制木炭，贩运他省。该府，“炭有黑白二种，今产者多黑炭。永顺之坝溪、桂竹园、桐木园。……，保靖之誓溪河、他铁、梅胡；龙山之大井；桑植之畲刀沟、高阜溪、唐家湾，……等处，俱有客民或土民，设厂筑窑，烧贩他境”。㉒常往府桃源县，“境内竹十余种，南乡最多。……竹麻作纸，山农获利几与茶等”。㉓

六、油类的商品生产

湖南所产的油类，大约分为两大类：(1.)食用油，如麻油、棉子油、菜油、豆油等类；(2.)防腐用的涂料油，如桐油、茶油、乌桕油等。由于湖南榨油原料资源的丰富，各种油类的生产，不但产量多，大都以贩运、批发、零售而图利为目的的商品生产。

衡州府清泉县多种桐树，其类别有罔桐、水桐、梧桐、刺桐等不同品种。当地人多种罔桐，子供榨油，圃人植之”。㉔辰州府泸溪县，早在明朝时，该县知县吴一本曰：“其以货兑银，而可以达公私之用者，莫大于桐、麻二油也、故商人先期合约以定价，或临期计值以贸易。为溪洞沅泛之河，舟船辐辏焉”。清乾隆年间，该县“地多山，少平地，悬崖陡壁”，多种桐树，桐子可以榨油，“桐油有黑白二种，商贾竞趋其利，辰油遍于天下”。㉕沅州府芷江县，“桐油货者最多”。㉖如前所说，嘉庆年间巴陵人陈玉垣说：“辰沅永靖诸山，皆种桐树、茶树，收其子以榨油”。其中尤以靖州会同县“所产茶子独盛”。㉗永顺府龙山县，“桐，……龙民乡藉此以为利，商贾趋之”。㉘永州府道州，“州中茶油、桐油最多。西南一带，茶子树连山弥亘，远望如荠。霜降后子熟，各家男妇往摘，多者数十百石者。……此二种装运下河，其利最夥。外有麻油、棉油、豆油、菜油；又有桕油，牛油，可以为烛”。㉙郴州永兴县，“茶油，十四、十五都……皆产。通市粤东及衡湘等处，为利甚溥”。㉚桂阳直隶州，“桐茶取油，亦岁数千金”。该州蓝山县“东北山谷，岁产茶油，利亦十余

方”。⑪ 凤凰厅，“此则货于四方者也，其中贫富恃以资生者，桐油为最”。⑫

七、柑桔等水果的生产

湖南是水果之乡，尤其是柑桔的生产最为著名，特别是洞庭湖沿岸的桔子，“桔子较柑红为迟，而红于柑，出洞庭山者为洞庭红”。⑬ 湘潭县产桔，“居民多种之，一园数千株，可抵良田百亩。云塘所产，味尤甘美”。⑭ 零陵县：“桔，冷水滩围园善种者，获利颇重”。该县也产李子，“李，城中最繁，各属皆有，一园可当数亩之入”。⑮ 桂阳直隶州，“东南十里，东庄有桃、李、梨、枇杷、杂果，岁可千金”。⑯

清代湖南农村经济作物的发展，并作为商品而大规模的生产，是封建社会自然经济日趋瓦解，资本主义萌芽在该地区城乡逐步出现的前兆。清代湖南农村自然条件十分优越，从其水利资源之丰富，雨量之充沛，气候之湿润，土地之肥沃等客观条件来看，虽还不能和长江三角洲、珠江三角洲等先进地区相媲美，但它在全国二十多个省区当中相比较，应该排在前几名。⑰ 这是湖南农村社会经济高度发展的主要原因。

---

①⑪⑰《嘉庆巴陵县志》卷14，《物产》。

②④㉓吴敏树：《泮湖文集》卷2，《巴陵土产说》。

③吴敏树：《泮湖文集》卷8，《屠禹甸夫妻八十寿序》。

⑤《嘉庆攸县志》卷19，《风俗》。

⑥《同治攸县志》卷18，《风俗》。

⑦《乾隆邵阳县志》卷8，《物产》。

⑧㊹《乾隆郴州总志》卷12，《物产》。

⑨《嘉庆龙山县志》卷7，《风俗》。

⑩㉘㊸㊿㊵《乾隆岳州府志》卷12，《物产》。

⑫㉒㊴㊻⑭《嘉庆湘潭县志》卷39，《风土》下。

⑬㊺《乾隆桂阳直隶州志》卷2，《风俗》。

⑭㊽⑪⑯《同治桂阳直隶州志》卷20，《货殖》。

⑮《嘉庆宜章县志》卷7，《风土》。

⑯《乾隆桂东县志》卷2，《风俗》。

⑰《乾隆兴宁县志》卷10，《艺文》，乾隆九年知县苏畅华：《详禁田麻碑》，郭启愁：《田麻议》；《光绪兴宁县志》卷15，《艺文》，郭启愁：《田麻议》。

⑱《嘉靖长沙府志》卷3，《食货》。

⑲《康熙长沙府志》卷5，《赋役》。

⑳《嘉庆攸县志》卷29，，《茶法》。

㉑㉚《嘉庆湖南通志》卷175，《物产》。

㉓㊽《光绪湘潭县志》卷13，《货殖》。

㉔《同治宁乡县志》卷25，《物产》。

㉕《同治宁乡县志》卷24，《风俗》。

㉖《嘉庆醴陵县志》卷24，《物产》。

㉗《同治醴陵县志》卷1，《风俗》。

㉙李元度：《天岳山馆文钞》卷20，《杂著》。

㉛㊵㊶㊾《嘉庆道州志》卷10，《物产》。
㉜㊸《道光桃源县志》卷3，《物产》。
㉝㊷《乾隆永顺府志》卷10，《物产》。
㉞㊻《乾隆藏江县志》卷5，《物产》。
㉟《吴晗文集》第1卷，《烟草初传入中国的历史》，1988年4月，北京出版社版。
㊱㊶㊼52《同治衡阳县志》卷11，《货殖》。
㊲59《乾隆祁阳县志》卷4，《物产》。
㊳《嘉庆龙山县志》卷9，《物产》下。
㊵64《乾隆清泉县志》卷6，《物产》。
㊷《乾隆衡山县志》卷19，《物产》。
㊾《乾隆长沙府志》卷23，《政绩》。
53《道光衡山县志》卷18，《风俗》；《光绪衡山县志》卷20，《风俗》。
54《光绪衡山县志》卷52，《物产》。
55《光绪丰阳县志》卷17，《物产》。
56《光绪丰阳县志》卷8，《丛诙》。
57《乾隆桂阳县志》卷4，《物产》。
65《乾隆泸溪县志》卷7，《物产》。
68《嘉庆龙山县志》卷9，《物产》下。
70《光绪永具县志》卷52，《物产》。
72《道光风凰厅志》卷18，《物产》。
73《嘉庆湘乡县志》，嘉庆二十二年知县金真荣序。
75《嘉庆零陵县志卷1，《物产》。
77请参看拙作《清代湖南农村的稻谷生产及其商品化》一文。